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所赋予的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听取公司各项重要议案，了解和掌握公司经营情况。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谨慎、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共召开 7 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重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召开的监事会详细信息如下：

1、2024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2、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3、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4 年一季度报告》；

4、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 2024 年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6、2024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2024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内部控制、募集资金、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运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三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履责，忠诚勤勉，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对定期报告的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财务状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会计制度及相关准则，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了该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

等有关规定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查阅公司内部控制等相关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五）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未发现募集资金存在使用不恰当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对 IPO 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募投项目结项及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对再融资募集资金，履行审批程序审议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及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现金管理，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的支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六）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内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定价合理公允，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制度建立和实施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内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

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交易违法违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贯彻公司的战略方针，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督促公司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及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而努力工作。2025 年的主要工作计划有：

（一）强化自身建设

监事会将有针对性地加强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内控建设、公司治理等相关方面学习，了解监管部门的新要求，积极监管机构、行业协会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提高监事会人员的综合技能，不断提升监督检查工作质量，持续提高监事会的能力和效率，为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打好工作基础。

（二）继续加强监督职能，促进规范运作

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列席公司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依法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切实承担起保护广大股东权益的责任，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提升监事会对公司规范运作监管的有效性。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